附件1：

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年公开招聘

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资格条件变更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应聘岗位** | **招录**  **人数** | **性别**  **要求** | **报考人员身份要求** | **年龄要求** | **最低学**  **历要求** | **学位**  **要求** | **专业要求** | **资格证书、工作经历要求** | **其他要求及说明** | **变更内容** |
| 专业技术人员岗 | 4 | 不限 | 不限 | 30周岁以下 | 统招本科 | 学士 | 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金融学、审计学相关专业 | 具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（中级）证书、审计专业技术资格（中级）证书、基金管理/股权投资/项目投资三年以上工作经验（满足其一即可） | 1.具备统招研究生学历或统招双本科学历的应聘人员，年龄要求可放宽至35周岁以下。  2.同等条件下，有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企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。 | 年龄要求中，“放宽至35周岁以下”。 |

注：

1.年龄要求：30周岁以下指1994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；35周岁以下指1989年1月1日以后出生。

2.本表要求“相关工作经验”指国资监管、 投资规划、股权或项目投资、基金管理、财务分析、总账会计等相关工作经验。

3.本表要求“以下”“以上”的表述均含本级或本数。

4.相关年限要求截止至本公告发布之日。